

本公告及當中所載資料並不構成在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在並無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或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證券不可在美國發售、出售或交付。本公司證券並無且目前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據此所提呈的發售股份前，謹請參閱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5月1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情。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導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穩定價格操作人」)，可代表承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止的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支持發售股份的市價於較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下的發售股份市價為高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無責任進行任何此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可在所有准許進行該等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但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從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全權酌情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並且須於一段限定期限後停止。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和證券及期貨條例對該行動的監管情況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根據超額配售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有權於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起直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要求本公司按與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發行及配發最多199,2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售權獲全數行使，額外發售股份將相當於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售權獲全數行使後的經擴大股本約4.30%。如該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在報章另行刊發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 石 化 煉 化 工 程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 球 發 售

- 全球發售規定的發售股份數目 : 1,328,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情況而定)
-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66,400,000股H股(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261,6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情況而定)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13.10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 最終定價後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 2386

聯席保薦人

J.P.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

J.P.Morgan



Goldman Sachs 高盛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J.P.Morg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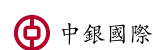


Goldman Sachs 高盛



BofA Merrill Lynch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H股(包括(i)發售股份；(ii)因行使超額配售權而可能發行或出售的任何H股；及(iii)由國有股轉換並將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的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2013年5月23日(星期四)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egroup.cn)刊登公告。H股將以每手500股H股進行買賣。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初步發售1,261,6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於行使超額配售權前)及按發售價發售66,400,000股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分別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5%及5%。就全球發售而言並根據超額配售權，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可選擇要求本公司按與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99,2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5%。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H股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作出調整。

除非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當日上午前另有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H股13.10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H股9.80港元。

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只會以招股章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列的條款及條件為考慮基準。

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須(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適用較遲日期)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承銷商的任何下列地址索取：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6樓

UBS AG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50樓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15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18樓

1803-4室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或下列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上環分行	德輔道中252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柴灣分行	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北角英皇中心分行	北角英皇道193-209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北街25號
九龍：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589號
	堪富利士道分行	尖沙咀堪富利士道4-4A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宏冠道分行	九龍灣宏冠道南豐商業中心G1

	新都城分行	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黃大仙分行	黃大仙中心地下G13號
	九龍廣場分行	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1號
新界：	教育路分行	元朗教育路18-24號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
	屯門市廣場分行	屯門市廣場第二期商場2號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上水新豐路136號
	荃新天地分行	荃灣楊屋道1號荃新天地地下65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向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台索取，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閣下的股票經紀亦可能提供**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閣下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遞交：

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5月11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3年5月13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5月14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遲日期)(每天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5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適用較遲日期)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手續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預期發售價將會於2013年5月22日(星期三)公佈。

本公司預期於2013年5月22日(星期三)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egroup.cn)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包括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查詢。

本公司將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款項發出收據。H股股票僅在香港公開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

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3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預期H股將於2013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H股將以每手5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2386。

代表董事會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希有

香港，2013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蔡希有、張克華、雷典武、凌逸群和常振勇；執行董事為閆少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照中、金涌和葉政。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